

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初期运营前卫生学检测及评价
项目招标公告（延期）

（招标编号：ZTTJ4-ZB-SB-2023-04）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初期运营前卫生学检测及评价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为天津市轨道交通网络中由北向南的骨干线路，北起北辰区小街，南至红桥区河北大街。沿线经过北辰区、河北区、红桥区，正线全长约 22 公里，设 17 座车站，设小街停车场和 1 座主变电所，控制中心接入天津轨道交通指挥中心（华苑综合控制中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车站、区间、停车场、主变电所及相应设备设施配套工程等。招标范围：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包含 17 座车站、小街停车场、柳东道主变电所等区域）所辖车站及 23 列车辆，按照设计图纸文件及相关规范、规定的标准对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工程站台等候室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站台等候室的空气质量和列车内空气质量进行卫生学检测和卫生学评价工作，并出具卫生学检测评价报告，配合取得卫生相关部门的批复文件等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初期运营前卫生学检测及评价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地铁 4 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工程初期运营前卫生学检测及评价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其他组织，或者存在控股或参股、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备注 如使用新式样营业执照，则该投标人必须另提供从各地方政府指



定的信息公示平台下载并打印且载明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的资料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国家相关机构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或认可证书(能力范围须包含公共场所及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检测等相关内容),且在有效期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8日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22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文件的售价1000元/册,售后不退。获取招标文件方式详见“七、其他”相关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8日14时00分

递交方式:天津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200号泰鸿大厦六楼会议室)投标人将纸质文件及电子版光盘密封递交(具体递交时间、地点及递交方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8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天津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200号泰鸿大厦六楼会议室)。

七、其他

1、计划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天津地铁4号线北段(小街站~河北大街站)全线初期运营。

2、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22日。

3、本招标项目领取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17时00分。

4、领取文件须提供的证件:

文件采用电邮或者邮寄方式,如需获取招标文件请在每日上午9时00分至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邮箱:JJZBDL702@126.com并电话联系代理机构联系人,经确认无误后发送或寄出招标文件。

(1) 汇款凭证扫描件;

(2) 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合法证明材料(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

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分支机构的,须提供其设立机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的扫描件;

(3)若邮件内所提供的联系人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若邮件内所提供的联系人为授权委托人的,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汇款账户为:

户名:天津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光大银行天津河北支行

账号:75560188000016167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1000 元,售后不退。

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项目文件费,且必须为公对公账户汇款。投标人的邮件标题为: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邮件内容必须清晰注明单位名称(必须为全称)、联系人姓名、购买招标文件接收的邮箱、邮寄的地址、联系人电话(手机号必填)。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自行承担全部后果。获取文件的有效时间以投标人发送邮件的时间为准。招标代理公司联系电话:022-26292325;联系人:赵瑞雪/崔海虹。

5、本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体为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红桥区小辛庄大街19号河北省港航管理局

联系人:王海洋

电话:13612123710

电子邮件:zttjdt4sw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200号泰鸿大厦六层608室

联系人:赵瑞雪、崔海虹

电话:022-26292325

电子邮件： JJZBDL702@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天津海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